**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492号公布，国务院令第711号修订，为了更好地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以下简称《指南》)。需要获得本机关政府信息公开服务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建议阅读本《指南》。

**一、工作机构**

本行政机关自2020年11月24日起正式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机构为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

办公地址:三门峡市陕州区陕州大道中段

办公时间:

冬季: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 30

夏季:上午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 00

联系电话∶0398-3833145

传真号码∶0398-3833928

通讯地址∶三门峡市陕州区陕州大道中段

邮政编码∶472100

电子邮箱∶sxczjmb@163.com

**二、主动公开**

(一)公开内容

填写本行政机关应该公开的内容范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确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具体内容，并按照上级行政机关的部署不断增加主动公开的内容）。本机关负责向社会主动公开的信息内容参见本机关编制的《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以下简称《目录》)。内容包括：

1.领导信息

2.机构职能

3.预决算公开

(二)公开形式

  对于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本机关将主要通过以下方式主动公开。

1. 陕州区财政局门户网站

https://www.shanzhou.gov.cn/pageView/subIndex.html?lmid=18060&rlmid=18060

（三）公开时限

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政府信息，自该政府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法律、法规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期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依申请公开**

(一)提出申请

填写《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信息公开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详见附件1)。申请表复制有效，可在受理机构处领取，也可在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门户网站https://www.shanzhou.gov.cn/pageView/subIndex.html?lmid=18060&rlmid=18060上下载电子版。具体方式有三种：

1、通过互联网提出申请。通过互联网提出申请的,应当在财政局网站上填写电子版《申请表》,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至受理机构电子邮箱：sxczjmb@163.com

2、书面申请。申请人通过信函方式提出申请的，请在信封左下角注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字样。申请人通过电报、传真方式提出申请的，请相应注明“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字样。

3、当面申请。申请人可以到受理机构处填写《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当面提出申请。填写申请表确有困难的，申请人可以口头提出，由工作人员代为填写。

（二）申请的办理

本机关收到申请后，能当场答复的，应当当场予以答复；不能当场答复的，应当在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如需延长答复期限的，经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负责人同意，可适当延长答复期限，但延长期限最长不得超过20个工作日。

要件不完备的申请将予以退回，并告知错漏事项，要求申请人补正；申请获取的信息如果属于本机关已经主动公开的信息，本机关中止受理申请程序，告知申请人获取该信息的方式和途径；申请获取的信息属于不予公开范围的，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申请获取的信息依法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范围或者该信息不存在的，告知申请人，其中对能够确定该信息公开机关的，可告知申请人该行政机关名称。

申请人单件申请同时提出几项独立要求的，鉴于针对不同要求的答复可能不同，为提高处理效率，建议申请人就不同要求分别提出申请。

**四、监督方式及程序**

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本机关未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的，可以向监察机关、上级行政机关举报或通过法律途径加以解决。

附件：

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表.doc

三门峡市陕州区财政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流程图.doc